

# 崇州市街子文鑫建材经营部建材销售（水泥制品生产销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2月2日，崇州市街子文鑫建材经营部根据《建材销售（水泥制品生产销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崇州市街子镇忙城村八组，主要从事检查井及井盖板的生产及销售，年生产检查井2500m，井盖板2500个。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2月，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补充报告，2020年12月31日，成都市崇州生态环境局对项目进行审查批复（崇环评补审[2020]95号）。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为：92510184L76561931K001Z。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6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为28.5万元，占总投资的47.5%。

#### （四）验收范围

项目的主辅工程和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 ①生活污水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用作周围农田施肥；
- ②搅拌机清洗废水经收集后暂存于塑料收集桶内，最终回用于搅拌工序；
- ③车辆冲洗废水经管沟进入隔油沉淀池进行处理后，回用于车辆冲洗工序；
- ④地面冲洗废水经截流沟截留至隔油沉淀池中进行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于地面冲洗工序。

#### （二）废气

##### 1、投料粉尘、搅拌粉尘

投料、搅拌区域和料仓设置为封闭车间，并在封闭车间内设置 1 套喷雾除尘装置对投料和搅拌过程中粉尘进行处理。

投料粉尘、搅拌粉尘经“洒水降尘装置+厂房阻隔”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2、原料堆放及装卸过程起尘

投料、搅拌区域和料仓设置为封闭车间，同时设置 1 套喷雾除尘装置，在装卸原材料时，启动喷雾除尘装置。装卸过程中严禁凌空抛散，避免用力摔打，应轻装轻卸。散装水泥采用筒仓暂存。

原料堆放及装卸过程起尘经“洒水降尘装置+厂房阻隔”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3、运输车辆动力起尘

路面全部采取水泥地硬化，定时喷淋洒水，运输车辆加盖篷布，严禁超载等措施。

### (三) 噪声

建设单位已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1、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低噪声设备，定期进行设备检修，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降低故障性噪声排放。

2、各设备底部采取基础减振措施，降低噪声源强值。

3、合理安排生产时间；

4、高噪声设备均布设于厂区中部，利用距离衰减减小噪声。

5、将料仓、投料、搅拌等工艺区域设置在封闭车间内，同时优化车间设备布局，有效利用距离的衰减和车间隔声降低噪声的影响程度。

6、将厂界四周采用围墙进行隔挡。

7、运输车辆实行限速限载形式，运输路线敏感点附近及厂区内禁止鸣笛。

### (四) 固体废物

建设单位已采取固体废物防治污染措施如下：

1、废混凝土、不合格品、沉渣：经统一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2、废包装袋：经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3、生活垃圾、预处理池污泥：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4、含油废棉纱及手套、废机油、废机油桶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 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TSP）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864-2021)表2中标准限值。

### (三) 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所测点位厂界昼间噪声值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

### 五、验收结论

崇州市街子文鑫建材经营部建材销售(水泥制品生产销售)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上按照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确保颗粒物的收集和处理效率。
- 2、加强危废管理,各类危废做好标识分类存放,及时签订危废清运处置协议,做好环境管理台账。

技术专家:

符 张

崇州市街子文鑫建材经营部

2022年12月5日